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

持续擦亮云南生态底色，以自然禀赋优势兴滇强滇，为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李亚玲 胡媛媛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这不仅是对新时代十年生态文明建设成功经验的深刻总结，更对新征程上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提出了新要求：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作为我国生物多样性宝库，云南独特的立体气候和地貌组合孕育了丰富的自然资源和清洁能源，生态环境优势明显，是镶嵌在祖国西南边陲一颗璀璨的绿色明珠。如何将云南传统自然禀赋优势转化为先进的绿色生产力是云南省奔赴"双碳"之约的时代考题。云南省要抓住实现"双碳"目标这一重大战略机遇，加速经济全面转型升级，坚持以推动企业绿色低碳转型为"引擎"，引领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瞄准生态化发展，激活产业、能源结构绿色新动能，通过不断培育催生新业态和新模式，推动产业链协同降碳，闯出一条兼具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长期以来，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再三被提及，但实际效果始终难达预期，受限于政策、认知、资金、人才、技术等因素，企业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的问题依然突出，迫切需要强劲的推力和动能。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生态环境问题归根到底是发展方式的问题，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是云南省立足自身发展实际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的现实选择与有效举措，关键要从根本上弱化企业"运动式"实施被动转型行为，多举措为企业转型纾困解难，着眼长效，实现全面带动，让企业主动转、懂得转、转得动、转得好。

*坚持整体统筹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启动"绿色引擎"。*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意味着经济发展模式的根本性转变，是一个贯穿宏观经济、中观产业和微观市场的完整体系，涉及发展观念、产业结构、生产生活方式等全方位变革，旨在从源头上扭转环境生态恶化趋势，实现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要着眼全局，整体统筹推进，走适合云南省情的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统一的绿色发展道路。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也是多要素参与的动态过程，需政府、企业和社会大众力量共同行动和明确划分职能。政府一方力量的强制推行与无差别共同参与都可能会导致失败；企业作为重要微观市场主体、经济发展主力军与主要碳排放者，肩负着推动"双碳"目标实现的重大使命，是我省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重要落脚点与突破口。实现"双碳"目标时间紧、任务重，云南省要加快研究出台地区与产业升级的行动方案，加强对企业绿色低碳理念普及、政策宣讲与项目辅导，全面系统地提升企业认知，尽快在全省范围内达成启动"绿色引擎"这一共识，企业的行动和实践效果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云南省奔赴"双碳"之约的进程和成效。

*坚持"有为政府"与"有效市场"协调升级优化，保障"绿色引擎"正常运行。*在引导企业主动选择、适应绿色低碳转型的过程中，正确认识、把握企业经济行为的制度逻辑结构及其变迁规律尤为重要。近年来，碳达峰碳中和逐步成为政策制定关键词，政府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应对气候变化问题，弱化强制性政策规制，强化经济激励性政策，企业有望迎来"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有机结合的转型窗口期，实现经济目标与社会目标、生态目标的协同发展。云南省要抓住这一窗口期，明确认识到推动企业绿色低碳转型既需要政府引导各类资源、要素集聚，由上而下、层层分解任务目标，采取政策手段调控，更需要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决定性作用。因此要找准政府和市场相互补位、协调配合的着力点，促进"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协调升级优化，重塑"有为政府"与"有效市场"的功能，充分发挥政府与市场双驱动作用，保障"绿色引擎"正常运行。

*坚持系统性与长期性相结合，以"绿色引擎+"方式激活云南绿色发展内生动力。*云南省应立足新发展实际，从绿色价格收费、财税扶持、绿色金融、绿色标准、绿色低碳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等方面入手为企业创造有利转型条件、营造良好转型环境。鼓励企业系统性参与构建绿色能源供应体系、绿色交通体系、绿色物流体系等基本民生领域；系统性参与打造绿色产业集群、发展绿色环保产业、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园区建设等重点经济领域；系统性参与推进高原特色农业绿色化发展、推进文旅深度融合示范建设等特色优势领域。鼓励企业树立长期发展观念，引导企业做好打攻坚战的思想准备，克服短期难关，加强动态能力建设，获取丰富的转型资源，平衡好转型过程中的投入与产出、成本与效益、生存与发展的关系，构建绿色核心竞争优势，全力打造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产业链，引领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促进云南省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

党的二十大为美丽中国建设擘画了新蓝图，我省要继续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落实"双碳"行动，加大工业源、移动源、生活源、农业源等治理力度，用绿色驱动绿色，推进一二三产业生态化与绿色发展，为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创造条件、提供推力、注入动能，在新时代新征程中为美丽中国建设添砖加瓦、增色添彩。

（作者分别系云南大学工商管理与旅游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云南大学工商管理与旅游管理学院硕士）

积极推动云南"双碳"经济转型

"双碳"经济是非常好的战略机遇，必须要提出大思路、推动大落实、实现大成效

倪志兴

"双碳"经济以实现国家"双碳"战略目标为导向，以绿色发展理念为指导，以高质量发展为要求，以绿色低碳技术为支撑，是低碳经济的升级版，正在成为重塑全国经济竞争新格局的强大力量，有望成为部分省份换道超车的战略机遇。云南是绿色资源大省、国家西南生态安全屏障，具备推动"双碳"经济转型发展的基础和条件。

云南发展"双碳"经济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基础不够实。*云南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金业等6大主业不仅是云南工业发展的主力军，也是碳排放的主力军（约占全省碳排放总量的81.47%）。这使得云南经济增长和节能减排降碳形成了较为严重的路径依赖，不利于"双碳"经济发展。

*动力不够足。*一方面，政府碳排放"双控"尚未形成硬约束，企业主动和被动实施绿色低碳转型的动力不足，"双碳"经济的需求尚未释放。另一方面，国内碳交易仍以碳排放配额交易为主，中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机制下项目产生的"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作为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重要补充，该项工作自2017年暂停以来尚未重启，工作暂停前云南省仅有26个项目获得减排量备案。

*项目不够优。*当前，云南林业碳汇项目普遍表现为数量少、周期长、流程多、收益低、不稳定等特点，导致落地艰难。目前尚未完全掌握我省各重点领域的减排潜力，又缺乏科学整体的开发规划，缺少专业的咨询服务机构等问题。林业碳汇项目受方法学制约严重，项目土地须是2005年2月16日以来的无林地，我省符合要求的土地较少，或属于极困难造林地。

*政策不够准。*云南尚未针对制约节能减排降碳的"卡脖子"问题形成有效的解决方案，例如，绿色硅铝项目的落地导致用电需求激增，可再生能源电力建设滞后于项目用电需求增长，电力供需失衡、绿色电价竞争力弱、能耗"双控"约束导致项目缺少用能指标未能投产等，2021年全省电解铝产能利用率不足50%，严重制约我省工业经济发展。类似问题也可能导致云南在全国新一轮低碳经济竞争中落伍。

*清洁能源价值未能得到充分体现。*一是我省水电上网电价偏低，目前云南水电平均上网电价约为0.198元/千瓦时，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水电未能享受风光新能源电价优惠及其他相关支撑政策，目前电价调整机制未能体现日益凸显的水电资源稀缺属性。二是外送水电的碳减排价值未得到充分体现，截至2020年6月，云南西电东送电量已累计突破1万亿千瓦时，据测算，相当于为受电地区减少标煤消耗2.9亿吨、减排二氧化碳7.7亿吨，但这些减排效益未能以经济效益体现或抵扣我省能耗总量、碳排放量等。

云南推动"双碳"经济转型的对策建议

"双碳"经济对云南来说，是一个非常好的战略机遇，必须要提出大思路、推动大落实、实现大成效。一是强化顶层设计。要研究出台云南"双碳"经济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精准解决"卡脖子"问题，率先建立碳排放"双控"机制，努力打造成为"双碳"经济强省。二是完善"双碳"市场体系。学习借鉴海南经验，申建云南国际碳交易中心。以林业碳汇为重点，构建林业碳汇产权机制、利益归属、供求机制、价格机制、风险机制、融资机制。探索开发跨境碳金融产品，打造面向全国和南亚东南亚的林业碳汇市场。三是培育"双碳"特色产业。继续发挥可再生能源优势，深入推进可再生能源利用。因地制宜发展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进一步提升可再生能源供给能力。大力发展氢能产业，加快发展地下储能固碳产业等。四是强化优质项目储备。利用大数据技术建立全省林业碳汇储量、造林成本等数据库，逐级分解落实减排指标，增加林业碳汇有效需求，合理规划布局全省林业碳汇项目。五是争取政策认可。积极争取国家对云南水电外送碳汇贡献的认可。六是搭建"双碳"大数据中心。建议由云南数字经济局牵头，打造云南"双碳"大数据中心。通过对全省能源网络进行实时监测、核算和控制，推动绿色能源与传统化石能源在生产、储运和利用等板块互补。打造重点行业"双碳"公共服务平台，建立重点工业产品碳排放基础数据库，建立云南省的碳资产开发管理平台等。七是开展"双碳"经济示范。建议省发改委、省工信厅和省生态环境厅合作，围绕"双碳"经济发展，在全省开展示范引领。创建10个"双碳"技术开发区，围绕低碳技术开发与转化进行示范。八是推动"双碳"国际贸易。积极面向南亚东南亚国家宣传我国推行"双碳"目标为地区带来的巨大机遇。推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创新碳汇资源跨境交易机制。推动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绿色金融合作，探索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的高水平绿色贸易联盟。九是提高认识加强动员。建议由省生态环境厅牵头，广泛动员各级党委、政府，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积极行动，顺势在云南来一场绿色低碳观念的大变革，掀起"双碳"经济强省建设的热潮。

（作者单位：云南财经大学）

建设岸绿景美的绿美河湖

建设绿美河湖对保护多样性的物种资源，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做好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具有重要作用

刘兵 李纯

河流、湖泊是人类赖以生存的重要资源。做好河流湖泊保护，关系到经济社会的发展，也关系到生态的安全，更关系到全人类的长远福祉。习近平总书记始终牵挂、关心云南高原湖泊保护治理，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们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建设绿美河湖对保护多样性的物种资源，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做好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具有重要作用。《云南省城乡绿化美化三年行动（2022—2024年）》提出要坚持尊重自然、保护优先，根据不同水体的生态环境和分布特点，结合岸坡稳定、行洪安全、生态修复等要求，分区域和类型因地制宜开展水体自然岸线和环湖原生植被保护及恢复，提升河湖沿岸景观及湿地植被景观，打造生态安全、水清河畅、岸绿景美、人水和谐的河湖美景。

*保护为先，加强湖滨生态带建设。*湖滨生态带是连接陆地和水域生态系统的重要部分，可以拦截污染、净化水体，减缓人类开发活动对河湖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提升生态系统完整性，具有多重生态服务功能。湖滨生态带的绿美建设要以生态修复为主、景观功能为辅，减少人为干扰，合理选择河湖生态修复的治理技术。对于不同河湖的缓冲带要因地制宜，对有饮用水水源、珍稀物种保护的河湖要严格限制人为干扰，具有景观娱乐设施的河湖可以设置一定的亲水设施。实施湖滨带与湿地连片建设，使湿地与入湖河道、湿地与湖体连通。全面加强沿湖湿地管理保护，对功能降低、生物多样性减少的湿地进行综合治理，修复退化湿地，逐步扩大湿地面积，改善湿地生态结构与功能，开展湿地可持续利用示范。如洱海生态廊道修复工程采取以自然恢复、还原湖滨缓冲带生态功能及原始自然风貌为主要方法，重建原有生物种群和生态系统，有效解决面源污染问题，构建了从水到岸到湿地的缓冲区，以及到村庄的绿色空间，形成了更有层次的典型湿地生态环境。

*突出重点，大规模开展沿河湖绿化。*河湖聚焦水清、岸绿、景美开展绿美建设。在可以开展观光、娱乐、休闲、度假或科学、文化、教育活动的水利风景区，以景区打造和生态修复为重点，大力开展水利风景区的绿美建设。结合岸坡稳定、行洪安全、生态修复、自然景观要求，分区分类进行设计。根据当地自然地理气候条件和植被生长规律，选择绿化树种草种，江河两岸、湖库周边尽量选择固土能力强，根系发达、防护性能好的树种。坚持生态性和景观性融合的基本原则，结合城市水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工作，强化城区河湖的生态修复和绿化美化建设。如玉溪澄江市实施抚仙湖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对森林抚仙湖项目开展抚育提升，持续开展主要入湖河道两侧8900亩生态隔离带景观绿化苗木的栽植、建设梁王河水库和东大河水库旁4400亩的经济林和绿化苗木的栽植及抚育，并针对抚仙湖径流区60多万亩林地进行了抗旱建设工程。

*创新制度，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河（湖）长制本质上是一种责任承包制，实现了人河对应、人湖对应，河（湖）长统筹协调推进相关工作，可以避免多头治理的混乱局面。水资源保护、水安全保障、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水域岸线管理等都是河（湖）长的重要任务。在对河湖进行绿化美化过程中，实行河（湖）长制，可以直接、准确地定位其所负责的河流、湖泊，能更科学高效地实现建设绿美河湖的目标。近五年来，云南河（湖）长制实现从"有名有责"到"有能有效"，有效解决了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河湖突出问题。

*强化教育，增强水生态保护意识。*水文化具有悠久的历史和丰富的文化底蕴，水景观是水文化的一部分，是水文化内涵的外在表现，也是人类精神和思想的载体。缺少文化内涵的景观是没有底蕴和活力的。在对河湖进行绿化美化的过程中，进行水文化专题景观建设十分必要，不仅可以更科学系统地展示水文化，又可以让民众更直接地了解相关的水生态文化，增强水资源、水生态保护的意识。云南省河流、湖泊、水库众多，是西南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做好河流湖泊的保护，是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治理的重要一环，也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重要内容。在大规模开展沿河湖绿化美化的过程中要注意原有生态系统的保护，做到节水优先、因地制宜、分类施策。通过绿美河湖建设，人们对水清岸绿、鱼翔浅底、水绿相依、人水相宜的美好生态环境的向往将更快实现。

[作者单位分别系：云南省社会科学院 中国（昆明）南亚东南亚研究院、云南民族出版社；本文系2022年度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特别委托重大项目《绿美云南》（项目批准号：TBWTZD202213）阶段性成果]

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自觉性协调性整体性

卢志华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此前，云南省公布了《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以"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为切入点，主要从六个方面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明确了时间表和路线图。《规划》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与云南省的实际情况有机结合起来，必将对云南省的生态文明建设产生积极的引领与推动作用。

*着力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自觉性。*生态文明建设是"五位一体"总体布局重要内容，是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应有之义。2015年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给予了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定位和目标。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考察云南时，再次对云南省的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重要的指示与要求。这些都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深刻考量与准确把握，是对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的再动员、再部署与再出发，对于云南省当前和未来的总体发展具有深远的指导意义。因此，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和实践《规划》，需要自觉地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此维护新发展阶段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的严肃感，以此保证新发展阶段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的认真度，以此体现新发展阶段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的权威性。

*着力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协调性。*生态文明建设不仅仅是一域之建设，而且是关系到云南省经济产业发展的整体转型。因而，对于云南省而言，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的关系显得尤为突出。一方面，云南省具有得天独厚的生态优势，现代化发展到一定阶段，绿水青山尤为宝贵；另一方面，云南省又面临着十分繁重的经济发展任务，金山银山显得十分需要。因而，把握生态文明建设的协调性要始终不渝地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快调整云南省的经济产业结构，从生态文明建设维度持续释放云南省后发优势，进而不断推进云南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因此，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和实践《规划》，需要以生态文明建设的视角把握自身发展优势、珍惜当前发展机遇、增强未来发展信心，从而不断加强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再思考、再理解、再把握，进而更好地实现生态文明视域下云南省经济社会的又好又快发展。

*着力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整体性。*生态文明建设是一个有机联系的整体，《规划》渐次展开了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六大方面，有效整合起新发展阶段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的内容体系。这个内容体系既遵循着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又体现着云南省生态文明发展的具体目标，实现了全国共性与云南个性的有机统一。为了更好地把握云南省生态文明建设的整体性与系统性，需要在"破"上着力，在"立"上做文章，既要由浅入深、由易到难，也要抓住重点领域、把握关键环节，在转型、治理、保护方面协同发力，努力形成云南特色的生态景观、生态人文、生态底蕴。因此，结合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和实践《规划》，一方面，需要运用联系的观点和总体的眼光来有效把握生态文明建设，以此推动生态文明领域的整体进步，以此保障生态文明建设的善作善成；另一方面，需要树立大局观、形成大格局，从生态文明建设层面不断增强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的领悟力、执行力、创造力，在深度融入大局和主动服务大局中更好地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云南篇章。

（作者系华南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移风易俗

让农村精神文明之花璀璨绽放

李长平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任务艰巨，我们要笃行不怠，勇毅前行。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在各地考察时，他多次强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特别要注重提升农民精神风貌。"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弘扬新风正气，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强调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是滋润人心、德化人心、凝聚人心的工作，要绵绵用力、下足功夫。新时代10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云南把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文明程度、农民素质、村规民约、村容村貌、新风正气等各方面都有了长足的发展，村村寨寨文明新风已成蔚然之势，家家户户移风易俗植根人们心里。但也要看到，在绝少部分乡村，聚众赌博、好吃懒做、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铺张浪费、滥情乱婚等不良现象依然存在，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并着力加以解决。

*进一步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不仅要"富口袋"，更要"富脑袋"。*要紧盯农村经济发展和物质生活改善这两个目标，结合实际抓科教，因地制宜培产业。巩固提升种植业，科学发展养殖业，有力有序推进乡村旅游业。要以提升农民综合素质为重点，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到家家户户。加大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培训力度，夯实农村基础教育，让每一名农村子女都能享受到更加均衡更加优质的义务教育，办好地方职业教育，让农村劳动力素质不断提高，把乡村塑形和铸魂更好地体现出来。

*进一步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要加强"硬件"建设，提升"软件"水平。*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短板"，"硬件"主要表现在交通不便、农业设施薄弱、农业产业不强、信息滞后、物流不畅等。"软件"主要表现在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有待进一步抓实建强、乡村善治水平不高、农民组织化程度低、乡村文化建设力量不足成效不明显等。要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要求，通过加强"硬件"建设，让农村逐步具备现代化生产生活的基本条件，通过"软件"水平的不断提升，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乡村治理成效明显提高。

*进一步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要把培育良好家风、文明乡风和淳朴民风结合起来。*一家一户，家风关系子孙后代；一乡一镇，乡风反映社情民意；民风所指，事关社会发展全局。一家一户的家风培育好了，会带动一个地方的乡风好起来，从而推动整个民风的良性发展。这不仅是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从点到面的问题，还是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发生质变的核心要义。

*进一步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要一体推进农村的自治、法治和德治。*要在广大农村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美德，着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农民思想教育和引导，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动广大农民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提高农民的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在农村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的统筹推动中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勤俭节约精神等，不断提升农村群众文明素养。培育农村新风貌，不断健全党组织领导下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让广大农村精神文明之花璀璨夺目、绚烂无比。

（作者单位：楚雄州人大常委会）

云南省文明办
云南日报报业集团
联办

本版主编：云南日报理论评论部
电话：0871-64162931、64195021
邮箱：ynrb-llb@yndaily.com
更多理论评论文章请扫码进入云南理论网